# 產品系列 MC-RIM PROTECT

## 施工建議

**概述：**每種塗層唯有在形成緊密、完整的塗層結構時，才能充分發揮其預期特性。妥善的基材整備是先決條件。基材表面之氣孔、缺陷及較大範圍的不平整處，均須予以封閉、填補及/或整平。

**基材整備：**混凝土基材須經妥善整備，以確保本文件所述水泥基產品與混凝土基材之間形成強韌且持久的黏結。基材表面須保持清潔，不得殘留鬆動顆粒、灰塵、油漬及其他污染物。表面之水泥浮漿應予清除。整備後之混凝土基材表面拉伸強度須達最低1.0 N/mm$^2$（單一值），平均值須達1.5 N/mm$^2$。此外，混凝土基材須具備足夠之表面粗糙度，故混凝土表面之骨料顆粒尖端須外露並呈圓潤狀。

**預濕**
**混凝土基材：**施工指定產品前，混凝土基材須先充分預濕。高吸水性基材須多次預濕。MC-RIM PROTECT／MC-RIM PROTECT-MR及（如有需要）混凝土修補系統，可施作於呈微濕狀態、但未達吸水飽和之基材上。

**預濕**
**整平修補／找平：**若進行整平修補／找平，且MC-RIM PROTECT／MC-RIM PROTECT-MR之施工於隔日繼續進行，應先移除所有養護措施，並將MC-RIM PROTECT／MC-RIM PROTECT-MR施作於色澤仍深（濕潤狀）且無粉塵之混凝土修補層上。後續塗層均須先行預濕。通常預濕一次即已足夠，惟施工前表面須始終呈微濕狀態。

**施工**
**新澆混凝土施工：**於新澆混凝土上，MC-RIM PROTECT／MC-RIM PROTECT-MR以三道施工步驟（打底層加兩層面層）施作於整備完成並經預濕之基材上。第一道施工步驟先施作薄層，以填補基材表面之氣孔、缺陷及粗糙不平處。經等待時間≤30分鐘後，第二道施工步驟施作約三分之二之指定總層厚。再經3至4小時等待時間後，最後一道施工步驟施作剩餘層厚。

**含整平修補之施工：**施作MC-RIM PROTECT／MC-RIM PROTECT-MR前，現有裂損／缺陷處須先以Nafufill KM 250 HS、Nafufill RM 40或MC-RIM PROTECT-ST進行妥善之整平修補。為使MC-RIM PROTECT／MC-RIM PROTECT-MR達到足夠黏結力，經整平修補之基材須具備與整備完成之混凝土基材相當之表面粗糙度。隔日，MC-RIM PROTECT／MC-RIM PROTECT-MR以三道施工步驟施作於整備完成之基材上，施工方式依「新澆混凝土施工」章節所述辦理。

**含找平之施工：**若於施作MC-RIM PROTECT／MC-RIM PROTECT-MR前，須進行全面性之不平整找平，或增加既有混凝土保護層厚度，應使用混凝土修補系統Nafufill KM 250 HS、Nafufill GTS-HS、Nafufill RM 40或MC-RIM PROTECT-ST施作。為使MC-RIM PROTECT／MC-RIM PROTECT-MR與先前施作之混凝土修補系統達到足夠黏結力，該混凝土修補系統表面應保持噴塗細緻原面，或適時以不鏽鋼齒狀刮刀修飾。隔日，MC-RIM PROTECT／MC-RIM PROTECT-MR以兩層面層施作於完成之混凝土修補系統上。第一道施工步驟施作約三分之二之指定總層厚，經3至4小時等待時間後，第二道施工步驟施作剩餘層厚。

**表面處理：**MC-RIM PROTECT／MC-RIM PROTECT-MR之表面處理應依下列方式進行：

**MC-Bauchemie Taiwan Co., Ltd.　明氏股份有限公司**
**434011 台中市龍井區西濱路三段 149 號**
**Tel.: 04-2355-0345 • Fax: 04-2452-0360**
**info.taiwan@mc-bauchemie.com • www.mc-bauchemie.tw**

若為兩層式施工，建議第一層保持噴塗細緻原面，或適時以不鏽鋼齒狀刮刀修飾。若為三層式施工，建議第二層依兩層式施工所述方式處理。無論採用何種施工方式，最後一層均可保持噴塗細緻原面，或進行打磨或鏝平處理。

**施工**

**混凝土修補系統：**請務必遵照相關技術資料表所載之施工建議！為確保MC-RIM PROTECT／MC-RIM PROTECT-MR層厚均勻一致，大面積混凝土修補應使用高度規垂直施作。

**其他資訊**

建議使用之整平工具：不鏽鋼齒狀刮刀，5-10/5-12排齒（例如CROCO MAX）
依專案不同，除前述方式外，仍可能採用其他系統設計方案。建議施工前先洽詢本公司技術諮詢！

| **同樣施工方式間的覆塗等待時間** | | |
|---|---|---|
| 新澆混凝土施工 | 分鐘 < 30<br>小時 3 - 4 | 第一層（打底層）／第二層<br>第二層／第三層 |
| 含整平修補之施工（混凝土修補） | 小時 > 16<br>分鐘 < 30<br>小時 3 - 4 | 整平修補／第一層（打底層）<br>第一層（打底層）／第二層<br>第二層／第三層 |
| 含找平之施工（混凝土修補） | 小時 > 16<br>小時 3 - 4 | 混凝土修補／第一層<br>第一層／第二層 |

**備註：**本資料表所載內容係依據我方經驗編寫，並以我方所知之最佳判斷力求正確，惟不具約束力。實際應用時，須依個別結構之需求、特定施工條件及當地非標準狀況進行調整。施工前應先由規劃工程師／設計人員確認相關施工條件是否符合，若與本文件所載標準條件不同，須另行取得個別核准。MC技術顧問所提供之技術建議，並不能取代業主或其代理人針對建築物或結構歷史所需進行之設計審查。在符合此前提下，我方依據我方銷售與交貨條款及條件，對本資料所載資訊之正確性負責。若本公司員工提供與資料表內容不同之建議，僅於經書面確認後方對本公司具拘束力。在任何情況下，均應遵循目前業界公認之通行規則與實務做法。本技術資料表所載資訊，僅適用於頁尾所示國家公司所供應之產品，其他國家之數據可能有所不同，應以該國適用之產品資料表為準。最新版技術資料表適用，並取代先前已被取代之版本；請留意頁尾所載發行日期。最新版本可向我方索取，亦可於本公司網站下載。[2400022708]

**MC-Bauchemie Taiwan Co., Ltd.　明氏股份有限公司**
**434011 台中市龍井區西濱路三段 149 號**
**Tel.: 04-2355-0345 • Fax: 04-2452-0360**
**info.taiwan@mc-bauchemie.com • www.mc-bauchemie.tw**